

门诊恶性肿瘤就医陪同服务

（一）服务条件

被保险人于等待期（90 日）后首次确诊罹患恶性肿瘤，保单有效期内可享受 1 次服务，申请服务时，被保险人必须在二级及以上医院初次确诊为恶性肿瘤，并可提供相应的诊断证明资料。

（二）服务内容

为初步诊断为恶性肿瘤的客户提供的门诊预约就医及导医服务：

预约就医：为客户提供全国 300 多家三甲医院的预约门诊就医服务，当客户提出就医需求时，将第一时间选择适合的医院，并预约合适的医生，根据具体情况选择安排专家。

导医导诊：健康服务人员将在客户就诊当天，陪同客户就诊，协助取号、划价、取化验单、付费、取药等，节省客户的宝贵时间，提高客户就诊效率和质量。

（三）服务流程

1. 预约申请：客户拨打阳光客服专线 95510，资格认证通过后，提出就医陪同的服务申请，1 个工作日内工作人员进行回复。
2. 预约安排：申请通过后的 7 个工作日内，以电话和短信的方式与客户确认预约指定医院、科室的号源就诊。
3. 就诊服务：客户在指定的日期和时间内，至约定的医院进行就诊。届时客服人员将提供全程就医陪同服务。

（四）注意事项

1. 本项服务对医疗过程中医生的医疗行为不具有任何影响力。如在医

疗过程中出现任何医疗意外、医疗事故或医疗纠纷，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
2. 专家临时停诊：由于专家临时停诊导致的不能如约就诊，经与客户协商同意后，将尽力安排相同资历的专家看诊或改约其他时间。

3. 服务时间变更的说明：客户预约后在预约服务日期前5天可申请变更服务，如专家临时停诊请参见第2条服务说明。

4. 服务取消的说明：客户预约确定后不接受取消服务。

5. 预约确认后，由于客户自身原因造成不能按约定时间就诊的，视为已经享受了该项服务。

6. 客户发生的挂号费、检查、药品以及其他因就诊产生的费用，由客户自行承担。